

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0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56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4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440,437.2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基金，在实现对中证 500 指数有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的方法进行积极的组合配置和管理，力争实现超越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中证 500 指数成分股及备选股票，也会根据中证 500 股指期货的基差情况择机部分使用期货替代现货，降低成本。视市场情况本基金也会谨慎地参与一些绝对收益策略。同时，本基金将预留必要的现金，应对期货保证金的增加要求或投资者的赎回申请。 本基金主要采用量化行业配置模型和量化 Alpha 选股模

	型构建指数增强股票组合。在控制跟踪偏离度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额表现，并根据市场变化趋势，定期对模型进行调整，以改进模型的有效性。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A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607	00560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5,876,692.96 份	15,563,744.33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A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11,570.11	222,615.16
2. 本期利润	-931,497.56	-623,887.1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58	-0.045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790,019.11	18,302,110.3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99	1.1759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0%	1.37%	-1.66%	1.17%	-1.54%	0.20%
过去六个月	0.84%	1.22%	0.99%	1.13%	-0.15%	0.09%
过去一年	29.72%	1.28%	22.87%	1.26%	6.85%	0.02%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99%	1.40%	4.98%	1.45%	14.01%	-0.05%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0%	1.37%	-1.66%	1.17%	-1.64%	0.20%
过去六个月	0.63%	1.22%	0.99%	1.13%	-0.36%	0.09%
过去一年	29.19%	1.29%	22.87%	1.26%	6.32%	0.03%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59%	1.40%	4.98%	1.45%	12.61%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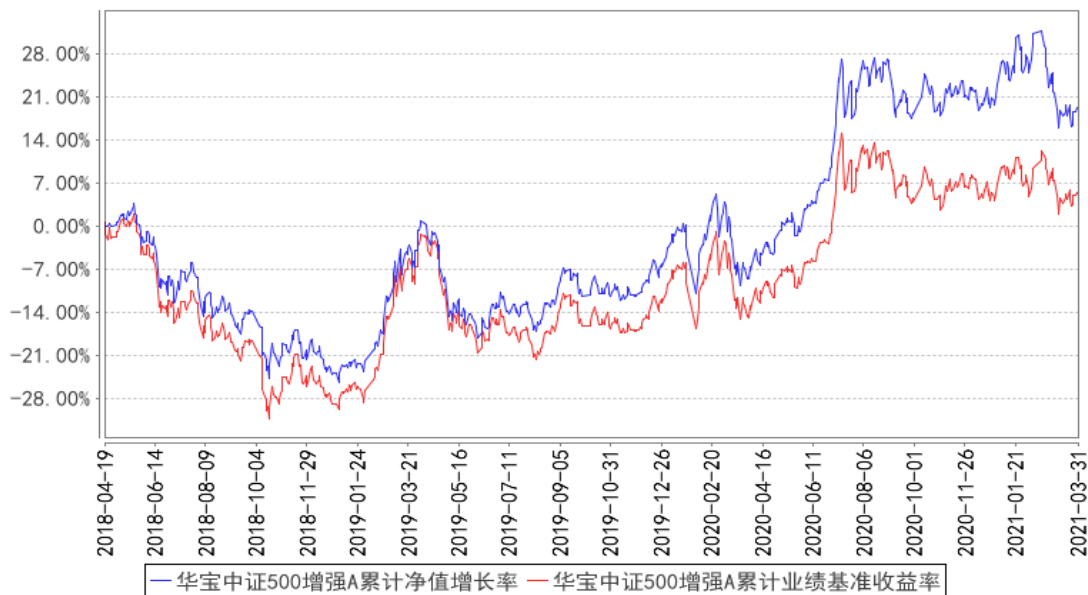
注：1、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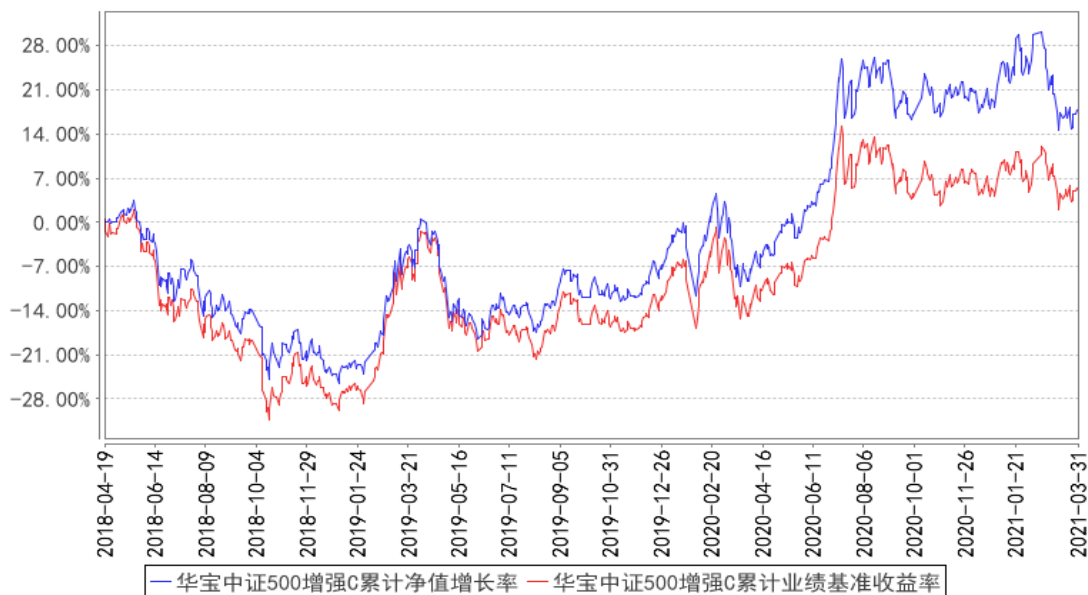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华宝中证500增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宝中证500增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基金成立日期的 6 个月内达到规定的资产组合，截至 2018 年 10 月 19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王正	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量化对冲混合、华宝沪深 300 增强、华宝智慧产业混合、华宝第三产业混合基金经理	2021 年 1 月 4 日	-	8 年	硕士。2012 年 7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助理量化分析师、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20 年 1 月起任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起任华宝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第三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庄皓亮	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智慧产业混合、华宝中证 500 增强基金经理	2021 年 3 月 16 日	-	8 年	硕士。曾在长江证券、华夏基金从事证券研究、投资管理工作，2021 年 1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1 年 3 月 16 日起任华宝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第三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丰晨成	本基金基金经理、上证 180 价值 ETF、华宝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 ETF、华宝券商 ETF 联接、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基金经理	2018 年 4 月 19 日	2021 年 1 月 4 日	11 年	硕士。2009 年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助理产品经理、数量分析师、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等职务。2015 年 11 月起任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起任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4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6 月起任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2018 年 8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1 月起任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环境来看，整体全球一季度经济恢复预期强劲，大宗商品普遍上涨，结合国内流动性边际预期收紧，导致市场对于流动性预期有所担忧。国内市场方面，1 月核心资产延续了去年的强势，但在春节后经历了较大幅度的回撤，整体市场一季度波动较大。截止季末，中证 500 指数累计下跌 1.78%，沪深 300 指数下跌 3.13%，创业板指下跌 7.00%。从中微观来看，市场呈现了行业和细分板块较为严重的分化，结构性行情较为极致。行业层面钢铁、公用事业等涨幅居前。而军工、非银等行业跌幅较大。风格层面，龙头质优类股票在春节后经历了大幅的下跌，而低估值风格在春节后大幅走强。在节后剧烈风格变化后，市场风格趋于均衡，更为强调估值与成长性的匹配。

中证 500 增强基金运用量化 Alpha 多因子选股模型和行业配置模型进行股票筛选和权重配置，在中证 500 成分股及备选股内精选业绩和估值相匹配、基本面优质的股票，在跟踪中证 500 指数的基础上力争实现稳定的超越指数的表现。另外，基金通过积极参与新股申购等低风险机会来增厚业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A 净值增长率为-3.20%；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C 净值增长率为-3.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生效，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运用自有资金作为发起资金认购本基金，且承诺持有期限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 2 亿元，本基金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基金存续期内，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三年，基金管理人暂无需对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进行预警说明。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6,404,505.58	93.41
	其中：股票	46,404,505.58	93.4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09,475.61	6.46
8	其他资产	66,180.29	0.13
9	合计	49,680,161.4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372,947.00	6.87
C	制造业	26,225,274.14	53.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83,495.00	1.60
E	建筑业	1,055,556.00	2.15
F	批发和零售业	1,150,438.00	2.3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24,698.00	2.7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30,708.00	4.95
J	金融业	2,306,239.00	4.70
K	房地产业	569,640.00	1.1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787,710.00	1.6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84,638.00	0.99
S	综合	-	-
	合计	40,491,343.14	82.48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833,119.18	7.8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675.56	0.02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	-

	务业		
J	金融业	7,181.70	0.01
K	房地产业	1,257,432.00	2.5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3,472.00	0.8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411,282.00	0.84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913,162.44	12.05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74	阳光电源	13,013	934,073.14	1.90
2	002709	天赐材料	10,300	840,583.00	1.71
3	300496	中科创达	6,700	816,395.00	1.66
4	603486	科沃斯	5,900	805,350.00	1.64
5	002791	坚朗五金	4,800	795,984.00	1.62
6	600132	重庆啤酒	7,100	790,159.00	1.61
7	603882	金城医学	6,200	787,710.00	1.60
8	300285	国瓷材料	18,300	777,018.00	1.58
9	603816	顾家家居	8,400	676,704.00	1.38
10	600885	宏发股份	13,700	676,506.00	1.38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90	海尔智家	29,900	932,282.00	1.90
2	000002	万科A	23,700	711,000.00	1.45
3	601636	旗滨集团	42,500	549,525.00	1.12

4	600048	保利地产	38,400	546,432.00	1.11
5	002891	中宠股份	10,842	483,336.36	0.9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主要利用股指期货提高投资效率，以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降低跟踪误差。此外，在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额分红等情形发生时，本基金可以通过股指期货进行有效的现金头寸管理。

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对基金总体风险的影响很小，并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中证 500 指数增强基金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金域医学(603882)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口头警示的处罚,因公司取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于 2018 年 5 月达到披露标准但迟至 2018 年 7 月 21 日才通过临时公告予以披露。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视为,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440.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77.09
5	应收申购款	48,362.2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6,180.2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A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178,518.05	13,685,110.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942,649.37	9,792,861.7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244,474.46	7,914,228.2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876,692.96	15,563,744.33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A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450.05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450.05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38.65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450.05	24.13	10,000,450.05	24.13	不少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450.05	24.13	10,000,450.05	24.13	-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作为发起资金总计 10,001,000.00 元认购了本基金。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持有期不少于 3 年；

2、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认购本基金作为发起资金的认购费用为 1,000 元。符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约定。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机	1	20210101~20210331	10,000,450.05	0.00	0.00	10,000,450.05	24.13
构	2	20210101~20210308, 20210312~20210321	8,229,629.62	0.00	0.00	8,229,629.62	19.86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情况下，如该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增加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此外，由于基金在遇到大额赎回的时候可能需要变现部分资产，可能对持有资产的价格形成冲击，增加基金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将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运作基金资产，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p>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的要求，2021 年 3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对基金管理人旗下 34 只指数基金基金合同部分条款进行相应更新，具体内容可详见相关公告，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0.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备投资者查阅。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